

在政府、高校、企业之外，引入既熟悉教育教学规律、又深谙企业生产实践的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 四方联动，开辟应用型人才培养新途径

记者 孙吉晶
宁海县委组织部 徐铭铎
实习生 吴芝桦

12月8日，在宁海第一注塑有限公司培训室里，公司技能导师王姣婧正带领来自内蒙古民族大学、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等高校的8名学生，针对模具3D设计开展培训。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学生董俊杰告诉记者，他们都是大四学生，当天是第一天到企业跟岗实训，只要通过培训及多维度评估合格，毕业后就能留在企业工作了。

这是宁海推行“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的其中一个场景。

近年来，宁海创新思路，探索政府部门推动、企业、学校主导，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指导的“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通过指导企业建立大学生实训管理体系、推动学校教学改革等途径，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批量培育的应用型技能人才成为当地产业升级的有力引擎。

创新模式

引入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

“多年前，我们就开始招聘在校大学生，为企业储备人才。但试用期过后，效果很不理想，10个人当中只留下1人。”宁海县兴利汽车模具有限公司总经理邵荣武说，去年，企业在“四方联动”框架下引入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安排学生在企业实训，成效显著。5名大学生实训“毕业”后，全部签订了就业协议。

传统的校企合作模式中，由于学校、企业的社会角色定位、关键利益诉求不同，导致合作出现浅层化、形式化和短视化等问题。比如在教学培养上，教育与科研脱节、教育与实践脱节、高等教育机

构教师创新能力不足等，使得创新型、实用型人才培养无法满足社会需要。而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大多没有健全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导致学生进入企业后，自身技能水平难以得到有效提升。

“企业的第一要务是经营生产，我们的师傅往往‘会做不会教’，这就需要一位专业的‘中间人’来协调企业和高校之间的诉求，做好专业化的实训管理，让双方都能腾出更多时间来做自己的事情。”宁波德科精密塑模有限公司总经理李恒飞说。

“宁海创新引入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关键是为了破解产教融合的深层次难题。”宁海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人社局局长胡小锋认为，“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促进了职业教育与社会需求紧密连接，使各方以较低的投入、较小的成本风险获取最大的效益，实现人才培育交融互补，有利于形成互惠共赢的良性局面。

“四方联动”模式的主要特点是：在政府、高校、企业之外，引入既熟悉教育教学规律、又深谙企业生产实践的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共同打造应用型人才培养“协作共同体”。

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的主要任务是：辅助对接有培养意愿的高校与企业，从高校输入高素质专业对口人才，为企业提供个性化人才培养方案；为高校选择符合条件的企业定制开发大学生实训基地，形成针对产业特点的“标准化”课程设置，开展专业技能综合训练；为处于实习期的学生提供培训管理、考核评价和职业生涯规划指导。截至目前，已有20余所国内院校与宁海建立合作培养关系，累计建立了93个实训基地。

在新模式下，职业院校解决了学生跟岗实训、顶岗实习与企业实际脱节的问题，提高了毕业生的就业率；企业可以直接录用符合岗位要求、减少高端技术人才的



宁海县兴利汽车模具有限公司技能导师白颖（右）带领实习生给汽车注塑模具配顶针板。（虞晓帆 摄）

流失率；第三方机构全程参与招生实训和后期跟踪培训，持续推动人才素质提升，从而使得各自的核心利益在合作中得以最大化实现。

“这种模式培养出来的学生更加符合我们的要求，留在企业工作的意愿大幅增加，企业的‘人才梯队’也在这几年快速建立起来了。”邵荣武说。

正可谓“千军易得、一将难求”，“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以培育“将才”的思路，有力破解了当前产教融合过程中缺乏评估规则、标准架构、闭环实训等一系列问题。

搭建平台

多层次推进人才培养

宋健润是内蒙古民族大学工学院学生，老家在东北，这次不远千里来到宁海实习，他的心里却很踏实。“以前在企业实习，大概就是当‘流水线操作工’，企业熟练工

人少有时间和精力手把手来教，实习收获不大。”宋健润说，这次从认知培训到实训实践，整个流程排得满满当当，实习期结束后通过考核评估后，可以直接留在企业，完全不用为毕业后找不到工作而担心了。

根据企业高精尖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宁海实行一校一企一策，打造“人才生产线”。

宁海是国家级模具和汽配产业基地，基于人才培养需求，本科院校采取“2.5+1.5”年（即2.5年的理论教学、1.5年的企业实训）或“3+1”年的教学模式，专科学校采取“1.5+1.5”年或“2+1”年的教学模式，将课程进行定制开发，重新编制大学生教学培养体系。

同时，在企业内引入行业优秀人才，结合高校优质教学资源，培育符合国家级产业基地标准的定制化高端就业人才。新模式下，模具、文具、汽配等高精尖就业人才顶岗时间缩短80%，而企业职工工资提高80%，企业生产成品合格率从原

先的89.8%提高到98%，入库合格率达到100%。

为持续推进国家级产业发展，宁海构筑了人力资源机构专业评价、企业自主评价、政府考核评价的三级评价体系。通过评估，有效保障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和效果，确保技能人才高质量就业。

数据表明，通过对当地六大特色产业的高精尖人才培养，宁海去年585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突破900亿元。全年“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累计实现工业增加值148.9亿元，同比增长11.0%，高于全市平均水平3.7个百分点。

业内人士认为，稳就业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社会工作的重中之重，加强技能培训是提升就业质量的重要举措，宁海通过“四方联动”培育“将才”的人才培养模式，其意义不仅在于人才数量的增加，更重要的是，通过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以“以一抵十”的思路，全面提升就业人员的职业技能水平和再创业能力，为小县域立足地方产业特色、全力打造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提供了创新思路。

目前，宁海已培养企业内培训师487名，通过深化校企合作，累计培养模具、文具、汽配等产业急需的各类技能人才7200余名，培养周期大大缩短，企业育才成本降低50%以上。宁海的创新模式及其取得的成果，得到国家、省、市人社部门的肯定。

县校合作

3年内培养5000名“技能匠才”

为突破社会参与人才培养的体制机制障碍，破除政、企、校三方存在的人才壁垒和屏障，宁海以“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为基点，以产业发展、市场需求为导向，规划建设宁海产业学院，培养全方位、复合型的人才，做好企

业后方的“人才库”“智力库”。

“宁海产业学院实训基地是我县实用型人才的成长摇篮，是产教融合育人模式的新起点、新征程，这将是一个产教融合、实训实践、汇聚人才、服务发展的优质平台。”胡小锋介绍，“我们的目标是出台1个扶持政策、搭建1个实训基地、建造10个实训基地、拓展10个高校合作基地，计划3年内培养5000名‘技能匠才’”。

2019年以来，宁海相继出台《关于实施“人才政策28条”的意见》《宁海县“百千万”高技能领军人才培养工程遴选实施办法》等文件，用真金白银吸引企业和专业化服务机构投身技能人才培养事业。对新建公共实训基地的企业给予10万元至80万元补贴；每吸纳一名紧缺岗位在校生、毕业生见习实习，给予每人每月近千元补贴，最多补贴1.2万元；每成功引进落地1名合格毕业生，给予人力资源机构3000元的奖励；对实习实训的学生实行单工伤政策等，打出“政策组合拳”，减少企业育人成本，激发其参与积极性。

宁海谋划打造集职教文化、旅游功能、社区管理于一体，占地面积2.38平方公里的品质职教小镇，探索建立新型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同时，通过合作共建浙江宁海工匠学院，深化校企合作办学、实习实训培养、专业人才交流等活动，打造校企深度合作、产城人深度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的职教综合体。

组建成立现代模具业、工艺美术、现代旅游业等三大职业教育联盟，根据企业的需求设置专业，不同的专业分别设立到合作的高职院校及核心产业企业中。

不可否认，当前宁海也面临着就业结构性矛盾，部分企业仍存在“用工难”等问题，该县将以深化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技能人才培养模式为抓手，从产业需求出发，利用全国高校资源和资质，建好实训基地，建设产业学院，为推进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精准提供新时代技能人才。

新闻1+1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是办好职业教育的关键所在

2018年，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的通知中指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是职业教育的基本办学模式，是办好职业教育的关键所在。校企合作实行校企主导、政府推动、行业指导、学校企业双主体实施的合作机制。国务院相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校企合作的促进支持政策、

服务平台和保障机制。鼓励各地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购买服务等形式支持校企合作。鼓励各地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社会资本，建设或者支持企业、学校建设公共性实习实训、创新创业基地、研发实践课程、教学资源等公共服务项目。

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指出：将

产教融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举措，融入经济转型升级各环节，贯穿人才开发全过程，形成政府企业学校行业社会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充分调动企业参与产教融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强化政策引导，鼓励先行先试，促进供需对接和流程再造，构建校企合作长效机制。（孙吉晶 徐铭铎 整理）

评说

培养技能型、实用型人才更好地满足社会需要

作为一名从教30年的高校工作者，我和我的同事们深刻认识到，学校办学不能完全在教室里，尤其是应用型专业，必须要和工程实际相结合。在5年前的全国机械学院院长会议上，我初识宁海“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该模式是由政府搭台引入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为高校和企业搭建良性互动平台。从探索到实践，从应用到推广，内蒙古民族大学与宁海合作了5年，也为宁海输送了一批又一批优秀应用型人才，我学生的就业率、就业质量不断提高。

在“四方联动”产教融合模式中，学生经过两到三年的校本部学习后来企业，由企业提供实训导师、实训平台、实训耗材，由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个性化人才培养方案，学生通过多维考核评估后可直接上岗。“入企即入学”“毕业即就业”，我们把学生放在这里很放心。

经过4年多的发展，“四方联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得到了社会的认可。近年来，宁海聚焦“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发布

“365”制造业产业体系，升级传统优势产业，发展现有朝阳产业，部署未来新兴产业，这也给该县的人才开发工作提出了新挑战。希望宁海能进一步加强技能型、应用性人才培养，更好地利用“三位一体”携手，四方联动育人才”的平台，推行产业学院建设，按照当地的产业需求，定制化地培养技能型、实用型人才，满足企业的用工需求，为地方经济的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特约撰稿：内蒙古民族大学工学院院长、教授 李理）

敬告读者

宁波日报报业集团2021年度报纸订阅即将结束，如果您持有的《宁波日报》《宁波晚报》《现代金报》《东南商报》《宁波老年》订报卡尚未办理订报手续，请于12月25日前登录“自助订报系统”（http://fax-ing.cnnb.com.cn）订报，您也可以到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发行中心各发行站办理订报，《宁波晚报》区县（市）读者请到当地邮局办理。自12月26日起办理订报手续的，只能在明年1月10日后收到报纸。请勿错过订报日期，以免影响您的阅读。

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发行中心
2020年12月17日

华东城电子区

华东城电子区地处老江东中心地段，宁波市电子元器件一站式采购区，入驻百余家经营户，产品涵盖IC集成电路芯片、二三极管、可控硅、电阻、电容、电感、电线、线束、接插件、继电器、IGBT、MOS管、机箱、电源、焊锡材料等电子元器件及仪器仪表、工具、灯具、安防等相关产品，欢迎惠顾！

地址：宁波市新天路555号（宁穿路与世纪大道交汇处）
电话：87805777

江山万里星耀阁小区交房公告

我公司开发的江山万里星耀阁小区（A地块）已具备合同约定的交房条件，定于2020年12月21日开始在星耀阁小区北侧菜场进行集中交付。请各位业主根据《星耀阁小区交房通知书》通知的具体时间及流程，准备相关资料，办理交付手续，特此公告。未尽事宜，详询营销中心。
江山万里：0574-83035777

宁波南郡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8日

关于江北区4座桥梁荷载试验检测期间交通管制的公告

（2020年第129号）

因江北区清湾桥、双合桥、姜颜桥和刁家桥等4座桥梁荷载试验检测项目的实施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对上述4座桥进行临时交通管制，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0年12月24日23:00—12月25日5:30，姜颜桥、刁家桥桥梁荷载试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康桥南路（云飞路—北环西路）由北往南通行，受限车辆可绕行康庄南路。

二、2020年12月25日23:00—12月26日5:30，清湾桥、双合桥桥梁荷载试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康桥南路（天合路—丽江东路）和大闸北路（戚家路—环城北路）由北往南通行，受限车辆可绕行天合路、丽江东路85弄和戚家路、江湾路。

三、2020年12月26日23:00—12月27日5:30，姜颜桥、刁家桥桥梁荷载试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康桥南路（云飞路—北环西路）由南往北通行，受限车辆可绕行康庄南路。

四、2020年12月27日23:00—12月28日5:30，清

湾桥、双合桥桥梁荷载试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康桥南路（云飞路—丽江东路）和大闸北路（戚家路—环城北路）由南往北通行，受限车辆可绕行丽江东路、长岛花园西侧路和清河路、湾头路，青秀澜湾小区机动车可正常驶入。

五、2020年12月24日—12月28日每天23:00—次日5:30期间，禁止一切货车在康桥南路（北环西路—湾头大桥）、大闸北路（湾头大桥—环城北路）通行，受限车辆可绕行宁慈东路。

上述桥梁荷载试验如遇雨天无法进行的，将视情顺延相关检测日期，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配合现场交通管理人员指挥，遵照现场交通标识指示通行，确保安全有序。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宁波市江北区市政养护中心
2020年12月18日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关于对刘开友等25名扣留驾驶证后逾期不接受处理驾驶人拟作出吊销驾驶证处罚决定的公告

刘开友等25名机动车驾驶证人（人员名单见：宁波公安交管信息网，网址：http://jj.gaj.ningbo.gov.cn:8001/news_1.html）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部门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后超过十五日未接受处理。

对法定应当给以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人暂扣或者吊销机动车驾驶证处罚的情形，机动车驾驶证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未接受处理的行为，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0条第2款规定，拟作出吊销机动车驾驶证处罚。

对上述告知事项，拟被处罚的机动车驾驶证人有陈述、申辩及要求听证的权利，请以上机动车驾驶证人自公告之日起七日内，到机动车驾驶证扣留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受处理，并可以依法行使陈述、申辩权及提出听证申请，逾期视为放弃权利，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依法作出吊销机动车驾驶证处罚决定。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20年12月18日